

股票代码：600595	股票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17- 044
债券代码：122093	债券简称：11 中孚债	
债券代码：122162	债券简称：12 中孚债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白学成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一）2016 年度，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恪尽职守，勤奋工作，圆满完成了上年度股东大会确定的各项指标。没有发现公司董事会决策不合法的问题，也没有发现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行为，没有发现董事、经理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法，其价格、付款方式和期限符合市场的普遍

做法，无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46,372,238.75 元，加上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7,999,172.96 元，减去其他转出 1,408,491.30 元，截至本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218,442.91 元。

考虑到公司铝精深加工项目逐步投产后的流动资金需求，公司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实际情况。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度金融机构授信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开展铝产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相关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河南中孚炭素有限公司 11.77%股权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签订<供用电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林州市林丰铝电有限责任公司在金融机构申请的 2.5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申请的 1,95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省银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为河南中孚热力有限公司在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申请的 1.2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四次修订版）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